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Fat Ginse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1)

業務發展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公告，旨在知會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與湯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湯臣倍健**」)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協議**」)。湯臣倍健為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146)。

根據協議，本公司與湯臣倍健主要於以下方面展開戰略合作：

- (1) 本公司利用在西洋參行業的技術優勢及經驗，為湯臣倍健提供西洋參原材料；
- (2) 本公司與湯臣倍健將交換西洋參相關信息，並在西洋參相關產品的研發方面進行合作；及
- (3) 透過品牌聯合戰略，本公司協助湯臣倍健開展品牌宣傳和市場推廣。

該協議僅以長期合作為基礎，為本公司與湯臣倍健提供了合作框架。該協議所含合作條款將受本公司與湯臣倍健日後或另行訂立的任何執行協議之條款所約束。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湯臣倍健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概無關連。

訂立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及批發西洋參。

湯臣倍健主要從事膳食補充劑的生產和銷售，乃中國膳食補充劑領導品牌和標杆企業，亦是中國保健行業第一家獲AAA信用等級的膳食補充劑企業。

憑藉訂立該協議，本集團可將其在西洋參行業的優勢與湯臣倍健的產品研發技術以及品牌影響力相結合，從而擴大其在中國的業務。因此，董事會認為訂立該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代表董事會
恒發洋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永仁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永仁先生、楊永鋼先生及傅鳳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張仲威先生。